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济南汇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济南汇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济南汇赢”）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2,653,476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217,825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8,435,651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 2%）。

近日，公司收到济南汇赢出具的《关于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获悉上述股东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br>(元/股) | 减持股数<br>(股) | 占剔除回购专用<br>账户股份后的总<br>股本比例 |
|------|------|------------------------------------|---------------|-------------|----------------------------|
| 济南汇赢 | 集中竞价 | 2025 年 6 月 6 日至<br>2025 年 6 月 23 日 | 22.49         | 4,217,800   | 0.9980%                    |

注：1、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受让的股份；

2、如相关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小数位数保留及四舍五入原因造成，下同。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                    |
|------|------------|------------|--------------------|------------|--------------------|
|      |            | 股数（股）      |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
| 济南汇赢 | 合计持有股份     | 25,290,000 | 5.9842%            | 21,072,200 | 4.9861%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25,290,000 | 5.9842%            | 21,072,200 | 4.9861%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0          | 0                  | 0          | 0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股东济南汇赢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减持公司股份。

（二）股东济南汇赢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承诺，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三）股东济南汇赢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三、备查文件

（一）济南汇赢出具的《关于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法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